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4-100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利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2850 股票简称:科达利
2.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3.当前转股价格:人民币150.70元/股
4.转股起止时间:2023年1月16日至2028年7月7日
5.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11月9日起算,截至2024年11月2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前转股价格的85%(即128.10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相关规定及《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4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发行”)15,343,705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为6年。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715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利转债”,债券代码“127066”。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约定,“科利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59.35元/股,后因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权益分派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一)2023年1月,自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至2023年1月16日期间,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对本次可转债发行前增加328,683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9.35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9.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1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二)2023年5月,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9.2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8.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三)2023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471,626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8月2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等手续,并于2023年8月15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33,471,626股,公司总股本由本次发行前235,909,596股增加至本次发行后269,381,222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8.9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2.2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四)2024年5月,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2.2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0.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若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交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转股价格修正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了《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科利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的未来3个月内(即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11月8日),如再次触发“科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即2024年11月9日起算),若再次触发“科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截至2024年11月2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28.10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日交易开始前披露修正或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本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照本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科利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敬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26400270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3日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四)2024年5月,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2.2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0.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若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交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转股价格修正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了《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科利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的未来3个月内(即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11月8日),如再次触发“科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即2024年11月9日起算),若再次触发“科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截至2024年11月2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28.10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日交易开始前披露修正或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本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照本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科利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敬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26400270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3日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四)2024年5月,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2.2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0.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若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交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转股价格修正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了《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科利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的未来3个月内(即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11月8日),如再次触发“科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即2024年11月9日起算),若再次触发“科利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截至2024年11月2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28.10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日交易开始前披露修正或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本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照本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科利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敬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26400270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3日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

1.本次回购股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若回购期内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以上,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对回购方案重新论证实施并及时披露。

2.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如果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事项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人民币1.5亿元(含)至人民币3亿元(含)的区间时,公司决定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并及时公告,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予以执行。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4.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重新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5.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本次回购实施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依法予以实施。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若公司未能按股份回购实施方案履行变动公告日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

2.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3.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为2,174万股,约占目前总股本的1.90%;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为4,348万股,约占目前总股本的3.8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4.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为人民币6.9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专项回购贷款。
(八)预计回购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假设本次回购方案按照回购价格上限6.90元/股全部实施完毕,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测算如下:

1.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2.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4,348,000	-3.85	-4,348,000	-3.85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08,500,000	96.15	108,500,000	96.15

3.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4.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4,348,000	-3.85	-4,348,000	-3.85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08,500,000	96.15	108,500,000	96.15

5.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6.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4,348,000	-3.85	-4,348,000	-3.85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08,500,000	96.15	108,500,000	96.15

7.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8.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4,348,000	-3.85	-4,348,000	-3.85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08,500,000	96.15	108,500,000	96.15

9.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10.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4,348,000	-3.85	-4,348,000	-3.85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08,500,000	96.15	108,500,000	96.15

11.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12.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4,348,000	-3.85	-4,348,000	-3.85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08,500,000	96.15	108,500,000	96.15

13.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确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回购前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112,848,000	100.00
回购后	-	-	-2,174,000	-1.92	-2,174,000	-1.92
合计	112,848,000	100.00	110,674,000	97.68	110,674,000	97.68

14.若本次